附件1-1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

**单位预算**

2025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单位预算构成

3 、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1、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收支总表

2、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收入总表

3、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支出总表

4、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项目支出表

10、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关于2025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淮北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厅〔2019〕2号）和《中共淮北市委、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淮发〔2019〕2号），制定本规定，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主要职责是：

（一）按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参与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政策措施和地方性标准规范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严格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组织实施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严格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相关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五）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组织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监督实施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六）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落实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七）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落实全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组织开展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经济调节、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八）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指导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以及相关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其他专项规划。组织开展城市设计工作，指导镇、村庄规划的编制工作。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集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九）负责城乡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各类建设项目的规划管理，组织审定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含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合格证》并监督管理。

（十）组织编制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工作。承担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的普查、报批工作。

（十一）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十二）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指导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三）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实施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四）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监督检查执行地质勘查规划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六）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濉溪县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七）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局。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十）关于建材、墙材企业（砖瓦窑厂）污染防治职责分工。市生态环境局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综合监管职能，协调处理建材、墙材企业（砖瓦窑厂）污染纠纷，协调建立多部门联动机制，加大建材、墙材企业（砖瓦窑厂）污染防治整治力度，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负责环境影响评价和审批。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推进建材、墙材企业（砖瓦窑厂）清洁生产，大力发展环保产业，监督指导建材、墙材企业（砖瓦窑厂）污染防治工作，督促建材、墙材企业（砖瓦窑厂）开展污染源治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建筑节能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材料节能管理，指导按权限做好新型墙体材料产品确认工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指导依法查处建材、墙材企业（砖瓦窑厂）非法取土和违规用地行为，清理整顿粘土砖瓦生产企业。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督促相关部门对建材、墙材企业（砖瓦窑厂）生产经营行为进行日常核查与监管，做好污染防治工作。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自然资源工作论述摘编》，与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相结合。通过集中学习、研讨交流、专家解读等方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准确把握其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确保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严格开展耕地保护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加强耕地保护全链条监管。严格耕地保护责任考核，落实耕地保护主体责任。一是严格落实占补平衡。2025年各类用地占用耕地的严格遵守“占多少补多少、占优补优”、“自行补充为主、异地补充为辅”的原则。二是压实耕地保护责任。根据相山区2024年变更调查最终数据，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分解下达到镇、办事处，作为其耕地保护目标考核的依据。三是加大流失耕地找回力度。继续加大历史遗留及2024年变更调查流失耕地找回力度，镇（街）整改完成一块现场核实一块，完成整改的实行销号，未完成的及时跟踪调度。四是加大2025年新增耕地复垦力度。3月底前摸排完成2025年新增耕地复垦潜力，按照“大占补”政策要求，督促有复垦潜力的镇（街），尽早尽快开展新增耕地复垦工作。同时加大与农业农村部门配合，按照“量质并重”的原则，做好新增耕地项目验收工作。五是加强耕地执法巡查。加大日常耕地保护巡查力度，同时结合季度卫片、镇级巡查、村级巡查，实现耕地执法巡查常态化，多样化。做到早发现、早上报、早制止。

（三）持续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综合改革试点

坚持控总量、优增量、盘存量、提质量，实施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改革2.0版，推动相山开发区提高工业用地容积率。推动相山开发区土地节约集约评价争先进位。聚焦入园企业降本增效，规范建设用地开发利用，推动园区用地混合复合利用、分割转让。到2025年底，全面完成各项改革任务，收官总结。

严格“增减挂钩”，规范供后监管，最大限度减少新增批而未供、闲置和工业低效用地。锚定年度任务，加大批而未供处置力度，引导项目优先使用。加大闲置用地处置力度，重点处置市建投171亩闲置地块，完成年度任务。强化供后监管，完善项目开竣工巡查机制，及时预警、督促用地单位尽快开工，坚决预防新增闲置土地。完成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任务。

（四）稳定进行土地收储

根据市政府下达相山区2025年度土地储备及出让计划的任务（相山区2025年度拟收储及招拍挂计划出让土地约1921.2亩），按照“让前必储”、“净地”储备的工作机制。坚持问题导向，对待出让地块中存在的拆迁、权属等问题进行摸底，并将问题积极与相关部门进行对接，缩短收储地块向“净地”转化的时间，确保“净地”入市。

（五）务实基础规划业务

深化“多规合一”改革，做实基层规划业务。协调渠沟镇完成渠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审批，配合完成市级专家评审会审议、市规委会审议等多项审批、批后环节，协调各环节有序开展。完成相山区单元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协调市建投、相山经济开发区完成相山辖区内3个片区的单元详细规划编制审批，代区政府组织编制完成的相山区5个片区的单元详细规划编制审批。

（六）加强自然资源督察执法

落实自然资源督察执法与林草监督执法协同配合机制，加大自然资源执法力度。与日常变更调查结果相衔接，开展年度土地卫片执法工作。做好2024年例行督察问题和2018-2023年卫片执法存量问题整改工作。开展存量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非住宅类问题整治工作，稳步推进“私搭乱建”专项整治，落实破坏耕地毁林毁草毁湿执法专项行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强化行刑衔接、纪法衔接，注重日常线索排查上报。配合农业农村部门做好“大棚房”常态化监管工作，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及时上报、及时制止。

（七）其他管理工作

规范临时用地全过程监管，根据国家和省临时用地管理办法，严格审批、密切跟踪、优化服务、恢复验收，坚持“一地一档”，实行闭环管理，坚决杜绝临时用地乱用、超期等问题。配合市局完成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开发园区专项治理和公告目录修订。配合市局，纵深推进殡葬领域专项整治，规范殡葬领域用地管理。落实好支持城市更新和乡村振兴的规划和土地政策。

做好相山区内重点项目保障工作。为重点项目规划选址、土地报批、地块出让以及违法图斑、耕地流失图斑的土地来源、面积、地类、规划、权属等提供数据支撑，为决策提供依据。

做好2025年变更调查工作，扎实开展自然资源调查监测。通过变更调查掌握土地利用的基本情况，分析土地利用现状变化及原因，分析用地流向，对耕地保护、规划实施等提出辅助决策分析的信息，对涉及非农化、触及红线的信息开展预警。

根据省厅、市局关于2025年汛期地质灾害值班工作的通知要求，落实相山区2025年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确保地质灾害预警预报信息及灾情险情报送畅通。

监管、督促淮北市相山区曲阳街道黄里三个废弃采石场地质环境治理修复项目的进行；启动相山电厂灰坑及周边矿山生态修复综合修复项目。

（八）毫不松懈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定期组织党员干部参加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利用典型案例进行警示教育，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活动，使党员干部引以为戒，增强廉洁自律意识。严格执行 “三会一课” 制度，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按时上好党课。认真开展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严格执行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加强党内监督。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5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收支总预算589.88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5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收入预算589.8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89.88万元。

**（一）本年收入589.8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68.66万元，占79.45%，比2024年预算增加2.46万元，增长0.53%，原因主要是职工增资及社保公积金等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21.22万元，占20.55%，比2024年预算减少3万元，下降2.42%，原因主要是压减项目支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比2024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主要是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4年、2025年均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关于2025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支出预算589.8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54万元，下降0.09%，原因主要是压减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468.66万元，占79.45%，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121.22万元，占20.55%，主要用于局本级和局下属单位项目支出。

四、关于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589.88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8.6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21.22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589.88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61万元，占15.87%；卫生健康支出20.6万元，占3.49%；城乡社区支出121.22万元，占20.5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27.09万元，占55.45%；住房保障支出27.35万元，占4.64%。因四舍五入尾数存在误差。

五、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8.6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46万元，增长0.53%，主要原因是职工增资及社保公积金等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61万元，占19.97%；卫生健康支出20.60万元，占4.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27.09万元，占69.79%；住房保障支出27.35万元，占5.84%。因四舍五入尾数存在误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32.9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17万元，增长10.65%，原因主要是新增退休人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39.6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66万元，增长1.69%，原因主要是社保基数调增。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19.8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33万元，增长1.69%，原因主要是社保基数调增。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1.1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1.74%，原因主要是社保基数调增。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13.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24万元，下降35.58%，原因主要是医疗保险费率下调。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7.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95万元，增长383.87%，原因主要是社保基数调增。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90.0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4.05万元，增长150.26%，原因主要是职工调资及功能科目分类调整。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237.0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74万元，增长0.31%，原因主要是职工调资。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10.2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26万元，下降2.47%，原因主要是公积金基数调减。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17.0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44万元，下降2.51%，原因主要是公积金基数调减。

注：因四舍五入尾数存在误差。

六、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68.6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35.3万元，公用经费33.36万元。

**（一）人员经费435.3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3.3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政府性基金支出121.2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万元，下降2.42%，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121.2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万元，下降2.42%，原因主要是压减项目支出。

八、关于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5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121.2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万元，下降2.42%，原因主要是压减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121.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121.22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2025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单位劳务保障支出”项目。

（1）项目概述。待岗人员工资、绩效、年终一次性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养老、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公务费定额、独生子女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福利费、一次性工作奖励、增资。

（2）立项依据。市长办公会议纪要。

（3）实施主体。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

（4）起止时间。2025.01-2025.12。

（5）项目内容。保障人员费用支出，及时、高质量保障，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开展。

（6）年度预算安排：50.08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2025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国土资源业务费 | | |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 | 201-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实施单位 | 201016-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 |
| 项目来源 | | | 1-本级申报项目 |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0.08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0.08 | |
| 上年结转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目标 | 保障人员费用支出，及时、高质量保障，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开展。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指标1：待岗人员数量 | 2人 | |
| 质量指标 | | 指标1：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法规制度 | |
| 时效指标 | | 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 | 及时、高质量保障，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开展 | |
| 成本指标 | | 指标1：项目总成本 | 50.08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指标1：同工同酬 | 工作保障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指标1：人员稳定 | 工作热情度高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指标1：增强群众生态文明意识 | 支撑作用效果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指标1：高质量保障 | 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开展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指标1：各行业单位满意度 | ≥95% | |

2、“自然资源业务费”项目。

（1）项目概述。本项目用于办公楼5层约2000平方米，邮电费、办公费运行、维（护）护费、办公设备购置；国土所2辆车辆运行费用车辆燃修费（发展相山分中心1辆车，国土所2辆车）2、用于全区土地矿产资源等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以及全区测绘管理的工作部门，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落实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矿产资源规划和动态巡查制度。严格落实耕地保护政策，积极配合组织实施基本农田保护和未利用土地整理、复垦、开发工作。协助市局做好各类用地的审查报批、建设用地管理、地籍管理、建设项目评估选址、国有土地资本运营、非煤矿山管理、测绘管理工作。开展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协助市局查处辖区内重大土地、矿产、测绘违法案件；对一般土地、矿产、测绘违法案件的立案查处。做好全局人员政治、业务培训工作府和上级国土资源部门报告。3、用于土地资本运营系统工程，从储备到土地供应，期间发生各项费用，只有发挥系统功能的作用，才能实现土地资本运营收益最大化。土地资本运营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土地调查数据库更：用于更新农村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为经济发展和国土资源服务；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数据更新，用于年度变更调查和成果确认后数据库更新及软件升级。5、党建活动租车费6、地质灾害防治经费，7、测量标志管护费用8、权益科资产清查业务经费。

（2）立项依据。1.淮行管（2011）8号 ；2. 财购[2011]27号；3.皖国土资（2008）231号；4.淮信组（2010）7号；5.国土资电发（2010）145号；6.皖国土资（2006）225号；7.【1992】价费字597号；8.《2015年度国有土地收购储备及招拍挂出让计划》、土委会会议纪要、财综字【1995】326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

（4）起止时间。2025.01-2025.12。

（5）项目内容。为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需支出取暖制冷费和水电费用；随着细化、规范，业务量大幅度增加，尤其2个所加大土地执法巡查力度、切实保护耕地，协调全区各镇工作需要购买保险及维修保养费用；随着信息化建设推进，电脑等硬件增多，需维护费用。通过为系统职工提供良好工作条件，从而提高服务保障能力。通过添置充实信息化设备，全面推动基层电子政务工作，确保提升高效服务。为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管理，进一步规范出让行为，完善出让程序，加大土地运营力度，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联合分中心人员做好人员培训、加强网络维护，对辖区内的土地进行前期的地籍调查、测量绘制，对成熟的地块进行规划设计、土地评估，公告、公证和询价等一系列工作，土地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全市土地资源管理重大问题，实行集体研究、民主决策，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

（6）年度预算安排：58.06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2025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单位劳务保障支出 | | |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 | 201-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国土资源局开发区分局 |
| 项目来源 | | | 1-本级申报项目 |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8.06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8.06 | |
| 上年结转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目标 | 能够保障工作，提高办事效率和质量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指标1：服务人员数量 | 29人 | |
| 质量指标 | | 指标1：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
| 时效指标 | | 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 | 采购及时、质量有保障，不断提高数据统计水平、工作效率，确保财政国资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 |
| 成本指标 | | 指标1：项目总成本 | 58.06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指标1：高质量保障 | 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开展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指标1：服务各行业 | 重视所接受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指标1：增强生态文明建设意识 | 增强群众生态文明意识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指标1：服务行业满意度 | 各行各业满意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指标1：各行业单位满意度 | ≥95% | |

3、“办公楼运行维护费”项目。

（1）项目概述。办公楼电费；物业管理费。

（2）立项依据。淮行管（2011）8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

（4）起止时间。2025.01-2025.12。

（5）项目内容。办公楼电费，物业管理费，日常保洁保安，保障日常运转需要。

（6）年度预算安排：13.08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2025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办公楼运行维护费 | | |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 | 201-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实施单位 | 201016-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 |
| 项目来源 | | | 1-本级申报项目 |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3.08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3.08 | |
| 上年结转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目标 | 办公楼5层2000平方米一年的电费，物业管理费，日常保洁保安，保障日常运转需要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指标1：服务人数数量 | 29 人 | |
| 质量指标 | | 指标1：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规定 | |
| 时效指标 | | 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性 | 及时、高质量保障，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开展 | |
| 成本指标 | | 指标1：项目总成本 | 13.08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指标1：高质量保障 | 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开展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指标1：提高服务能力 | 及时、高质量保障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指标1：增强生态文明建设 | 增强群众生态文明意识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指标1：服务单位满意度 | 各行各业满意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指标1：各行业单位满意度 | ≥95%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3.3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主要是2024年、2025年预算安排一致。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0；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山分局3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21.22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